

证券代码：603938

证券简称：三孚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2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10月20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唐山市南堡开发区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0,132,4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6.680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于公司董事长孙任靖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参加会议，经公司董事一致推举，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

会秘书么大伟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2 人，董事孙任靖、万柏峰、闫丙旗、石瑛、张洲军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魏跃刚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00,132,4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 2、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2.01	选举孙任靖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132,400	100.0000	是
2.02	选举万柏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132,400	100.0000	是
2.03	选举董立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132,400	100.0000	是
2.04	选举么大伟先生为公司第	100,132,400	100.0000	是

	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3、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3.01	选举闫丙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0,132,400	100.0000	是
3.02	选举宋晓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0,132,400	100.0000	是
3.03	选举石瑛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0,132,400	100.0000	是

4、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4.01	选举王化利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100,132,400	100.0000	是
4.02	选举张文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100,132,400	100.0000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1	选举孙任靖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2	选举万柏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3	选举董立强先生 为公司第四届董 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04	选举么大伟先生 为公司第四届董 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01	选举闫丙旗先生 为公司第四届董 事会独立董事	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02	选举宋晓阳先生 为公司第四届董 事会独立董事	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03	选举石瑛女士为 公司第四届董事 会独立董事	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01	选举王化利先生 为公司第四届监 事会非职工监事	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02	选举张文博先生 为公司第四届监 事会非职工监事	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议案 1-4 为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 2、议案 2-4 为累积投票议案，经表决获得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池晓梅 顾鼎鼎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1日